

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

索引号:	分类:
发布机构: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	成文日期: 2020-03-26
名称: 关于招商和宣传推介活动资助项目备案的通知	
文号:	发布日期: 2020-03-26
主题词:	

关于招商和宣传推介活动资助项目备案的通知

发布日期: 2020-03-26 浏览次数: 87

各有关企业、机构:

为加大招商宣传推介力度,吸引国内外优质项目落户我区,根据《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、《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经济发展分项资金实施细则》,鼓励行业协会或企业开展经事先备案通过的招商和宣传推介活动,按实际发生费用不超过50%比例,给予最高50万元的资助。现对相关企业、机构以及园区单位举行的招商推介活动进行备案征集,具体要求如下:

一、备案对象:注册地在深圳市,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、商协会以及园区单位。

二、备案时效:备案项目适用于2020年1月1日-12月31日拟开展的项目,备案时间2020年3月27日-4月27日。

三、备案条件:申请备案的招商推介项目,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:

1、举办的活动为推介南山区重点区域、重点园区、产业等有明确主题的招商推介活动,活动形式为专场推介会、签约大会或在展会、论坛、峰会等活动中开展的有明确主题的招商推介活动,线上线下均可。

- 2、参与对象以省外和境外企业代表为主。
- 3、境外活动参会人员30人以上（含30人），境内活动参会人员50人以上（含50人）。
- 4、活动以南山区政府或区产业主管部门为主办单位或支持指导单位。

请符合要求的企业或机构填写《南山区招商和宣传推介活动资助备案申请表》和活动策划表，电子版发送到jctczx@szns.gov.cn,咨询电话：26542573。

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0年3月26日

附件：

1. 附件1：南山区招商和宣传推介活动资助备案申请表.docx
2. 附件2：2020年招商推介活动策划表.xlsx